

证券代码：600719 股票简称：大连热电 编号：临 2021—008

##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会议召开前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 2021 年 4 月 27 日 12 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九人，实际表决的董事九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会议经过审议，做出决议如下：

### **一、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与会董事对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充分的讨论，认为该报告所载资料真实、全面、完整地反应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编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董事会批准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九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二、关于改聘总经理的议案**

近日公司收到董事长兼总经理邵阳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的辞职书，辞职后，邵阳先生除担任公司董事长外，不再担任其他职务。邵阳先生在兼任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他的辛勤付出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治理细则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结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大连证监局“双随机”检查整改意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拟改聘王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附简历：

王杰，男，48岁，中共党员，工商管理、公共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北海热电厂生产设备处副处长、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香海热电厂生产设备处处长、大连金州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九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 **三、关于取消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第九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的议案**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关于增加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鉴于以上原因，公司拟取消《关于第九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同时取消2020年度股东大会第九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九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详见2021年4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股东大会取消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 **四、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2018年4月17日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其本人意见后，同意提名邵阳先生、田鲁炜先生、李俊修先生、王杰先生、张永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上述董事

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邵阳，男，55岁，中共党员，工商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重工·起重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田鲁炜，男，53岁，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李俊修，男，59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审计监察部部长、投资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杰，男，48岁，中共党员，工商管理、公共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北海热电厂生产设备处副处长、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香海热电厂生产设备处处长、大连金州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永军，男，50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发展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供热二分公司经理；大连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供热公司经理、党总支书记。现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九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该项议案将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同意提名刘玉平先生、陈弘基先生、刘晓辉先生、张婷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

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同时提交相关证券监管机构审查确认。认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且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玉平，男，65岁，曾任东北财经大学常年法律顾问，东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曾任法学院教学部主任，中国财税法学会理事，大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辽宁中霖律师事务所，东北财经大学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华东数控独立董事（离职）；现任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弘基，男，58岁，中共党员，经济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研究生，硕士学位。曾任大连建行建兴达城市信用社任主任、法定代表人，大连市政府证券交易中心任市场管理处处长；现任大连市证券业协会副会长秘书长，辽宁时代万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管理与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

刘晓辉，男，52岁，高级工程师、会计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曾任大连市审计局科员，大连证监局科员，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大连聚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婷，女，48岁，毕业于清华大学民商法学专业，法学硕士，三级律师。曾任辽宁恒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辽宁法大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辽宁省律师协会破产与清算委员会副主任、金融保险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辽宁省法学会破产法学研究会理事、大连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秘书长，国际破产协会会员及中国政法大学破产法与企业重组研究中心 INSOL 中国会员，第六届大连仲裁委员会（大连国际仲裁院）仲裁员。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九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该项议案将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